**2017年磐安县教师招考音乐、体育、美术、学前教育专业技能测试说明**

**一、中小学体育专业技能测试内容(**满分100分)

1．队列队形口令与示范（满分20分）；

2．田径类动作示范与要领讲解（满分20分）；

3．球类动作示范与要领讲解（满分20分）；

4．技巧类示范与讲解（满分20分）。

5. 自选特长展示（20）。

**二、中小学音乐专业技能测试内容(**满分100分)

1．清唱（满分25分）：自选及指定歌曲各一首；

2．视唱（满分25分）：抽签视唱曲一首，边唱边用钢琴即兴伴奏，限时完成。

3．自选乐器演奏（满分25分）：除钢琴以外的其他乐器演奏，乐器自备，演奏曲目自选，限时5分钟以内。

4．舞蹈（满分25分）：给定伴奏音乐自编舞蹈，限时完成。

**三、中小学美术专业技能测试内容(**满分100分)

1．素描人物写生（满分40分）。铅笔、碳笔等工具均可，表现形式不限，组织单位提供纸张，其余器材由考生自备。

2．色彩静物写生（满分40分）：水彩、水粉、油画、色粉画等画种自选，组织单位提供4开铅画纸一张，其余器材由考生自备。

3．自选特长展示(满分20分）：内容为：国画、书法、工艺美术等自选一样。组织单位提供4尺宣纸一张，其余器材由考生自备。

**四、学前教育专业技能测试内容(**满分100分)

1．弹唱与器乐演奏（满分40分）：清唱自选歌曲一首；抽签视唱曲一首，边唱边用钢琴即兴伴奏，限时5分钟以内。

2．舞蹈（满分20分）：给定伴奏音乐自编舞蹈，限时完成。

3．绘画（满分20分）：指定绘画内容限时完成。材料由组织单位提供。

4．讲故事（满分20分）：在规定的时间内讲述指定的一个小故事。